

证券代码：000033

证券简称：新都退

公告编号：2017-07-04-02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杜明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朱季成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杜明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杜明丽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杜明丽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3 日

附：杜明丽女士简历

姓名：杜明丽，性别：女，出生年月：1979 年 8 月，学历：本科。2011 年 7 月入职本公司，2012 年 7 月起担任公司内审部经理，2015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至今。杜明丽女士 2014 年 10 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014-1A-055）。

杜明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